

# 通鑑物語

周占华著

新疆青少年出版社

# 边

周占华  
著

新疆青少年出版社

**边 塞 曲**

**周占华 著**

---

**新疆青少年出版社出版**

(乌鲁木齐市建设路9号 邮编：830002)

**新疆新华书店发行 新疆乌县印刷厂印刷**

787×1092毫米 32开6.75印张 142千字

**1992年9月第1版 1992年9月第1次印刷**

**印数 1—3100**

---

**ISBN7-5371-1052-2/I·368 定价：3.50元**

封面题字

郝树成

# 目 录

---

---

我说《边塞曲》（序一）	王志光	1
当代军旅生活的开掘与发现（序二）	萧嗣文	3
边塞曲		7
难忘的日子		39
空间翩想		96
跪下洗头		117
哦，乔尔玛		155
荒 漠		182
跋 语		210

# 我说《边塞曲》（序一）

王志光

喜闻周占华同志历经 4 年写成的中短篇小说集将要出版，我非常高兴，高兴自己手下的一兵能在近几年内写出不少作品，而且有些作品还获得好评。无疑，他的创作源泉，是来自部队，是部队给了他营养，使他开花结果。

作者希望我在《边塞曲》前边写几句话，做为部队的一个主管和对这个兵熟悉的一个领导，确实应该为他说几句话。

谁都知道，我们这个部队是一支优秀的部队，它以施工为主，施工是个很大的外延，应该详细一说，就是以修筑公路为主要工作。部队自进新疆以来，转战天山南北，战风沙，斗严寒，不知度过了多少个难熬的日日夜夜，终于修成了横贯天山南北的独库公路。十年筑路的漫长岁月，我是一直伴随着走过来的。这十年间，涌现出了不少可泣可歌的人物。要说有名的，要算姚虎城、陈小平。提起这两人，许多人都

知道。他们的壮举，提高了部队的声望。至于为修筑这条公路而牺牲的那些默默无闻的战士，我们更应该虔诚地祈祷，愿他们的灵魂伴随着这条公路永远安然。

《边塞曲》的作者是一个兵龄不长、年纪很轻的小伙子。他在部队整整八年了。比起老兵他是个新兵，比起新兵他是个老兵。他操一口很浓的陇东话，我曾问他为啥不学普通话呢？他说学不会也不想学。这使我悟出一个理来：他的作品之所以能切实地反映部队，是他把自己看成一个真正的当兵的，表里如一，一贯如此。小伙子很刻苦、好学。我仔细看过他的作品，不论长的短的，里边始终贯穿一个“情”字，这种情是从他心里涌出来的。以斑窥豹，从而看出他多么热爱部队，而又歌颂了部队。

《边塞曲》14万字，是作者近几年来精心耕耘的收获。这些作品，从整体来看，语言流畅，艺术性很浓，值得一读。

小说的最大特点，就是再现生活，而《边塞曲》不但再现了生活，它还是我们部队的一部活的历史。

写到这几，应该补充一句，这是一部积极健康向上的小说集。在当前一些正统文学不能出版而叫苦不迭的时候，部队能投注很大的热忱去帮助出版这样的作品，无疑对作者的创作是很大的支持。我深信，作者在以后的创作道路上，步子会迈得更大更有力，写出更好的作品来。

— 1991年4月于乌鲁木齐

# 当代军旅生活的开掘与发现（序二）

萧嗣文

这是周占华的第一部小说集。

这是我第一次为小说集写序。

我说：“这实在是我力不胜任的。我替你找一位著名的文学评论家来写吧。”

他说：“不，我就是要请你写。”

望着他执拗而恳切的眼睛，我不得不拿起笔。

记得是一年多以前，编辑部来了一个个头不高，脸庞黑红黑红的武警战士，肩上扛着志愿兵的大红杠肩章，送来了两个短篇：《老兵》和《我的太阳》。全是写在天山腹地搞国防工程施工的武警部队生活的。小说的文字和风格同作者的外貌一样质朴、毫无雕饰，通篇洋溢着浓郁的生活气息。尤其是“老兵”，一个超期服役，长期去荒无人迹，艰苦卓绝的天山深处默默贡献了青春的武警战士的形象跃然纸上。小说里，鲜明的人物性格、丰富的精神面貌、独具时代感和

富有意味的心灵世界，都得到了较深的开掘，进入了一种忠实于生活、较为准确、生动、真实表现现代军人的审美层次。《老兵》很快便发表在《中国西部文学》1990年第10期上。

此后，周占华的文思便如涌泉一样一发不可收，仅一年多的时间，便有了这部14万多字、汇集了他几个中短篇小说的集子问世。

无疑，他是勤奋的。但除了这一点外，还会有别的什么因素也在起作用，也在激励着、督促着他笔耕不辍吧？

他是甘肃省平凉市郊柳湖乡人。这个1966年出生的农村娃18岁时由学校应征入伍。当时他正念高中一年级。入伍后在北疆军区学习无线电技术，后分到武警交通二总队电台，由报务员到台长，1989年转为志愿兵。

“老兵”发表后，做为编辑，我和他熟识了。我曾问起过他的军旅生活，他给我谈了很多他身历或眼见耳闻的事。他所在的武警交通二总队，长年担负国防公路的施工任务，从始至终参加了独库公路和浦公路的修建，而这两条公路施工条件之恶劣，沿途自然环境之艰苦，是常人难以想象的。

“和我一起参军的好几个同乡都牺牲在施工现场了。”他语调沉重地说。

“我想写他们。写我们部队不为一般人所了解的生活。”沉重地静默了一会儿以后，他又说。

我似乎理解了他如此勤奋的原因了。

新时期以来的十余年间，军事文学创作率先推倒军营的四堵墙，把军旅生活与社会生活相联系，多角度全方位进入生活，取得了新时期军事文学的突破性进展。这一类文学作

品的显著特点是不拘泥于院墙内的军营生活，打破了过去那种视野狭窄、程式化意念化的艺术模式，深入地开掘当代军人的思想情感、人生历程和内心世界；或将军旅生活向社会生活延伸，或用社会生活映射军旅生活，具有强烈的时代感和真实感。

读者可以从文字功力，写作技巧等等各个方面找出周占华小说中的不足。他毕竟是一个只具有高中一年级学历，从事文学创作仅两三年的文学新人而已。但谁也不能否认他的军旅生活题材的小说具有新时期军事文学的某些最鲜明的特点。周占华在表现长年累月钻在天山、昆仑山腹地施工，过着有时甚至比原始人强不了多少的艰苦生活的武警部队——这样一种特殊环境下的特殊军旅生活的时候，他根本不屑于用哪怕一句“豪言壮语”，而只是用生动细腻的生活细节、真实感人的心理活动，来真实地展现军人丰富的心灵世界。

《跪下洗头》中的团长和王海连长，是一对个性突出，棱角鲜明的当代军人。王海连长有桀骜不驯的一面，但他善于带兵，勇于啃硬骨头，是在昆仑山几乎干了一辈子，落下浑身伤病的团长心中理想的接班人。但王海连长的要求却是“两年后让我转业就行了。”他很钦佩团长的献身精神，他也不怕吃苦。但他害怕妻子受苦。他的妻子来连队看过他，她绝不能适应昆仑山严酷的自然条件，昆仑山原本也不是女人所能呆的地方。她的母亲很喜欢王海，知道他是个好小伙子，是个好军人，但她不能不担心王海是否能当个好女婿、好丈夫。就是王海，由昆仑山回到上海结婚的时候，也和他仅仅离开几年的大上海生活格格不入了。周占华写王海连长“他不怕苦，他很害怕妻子受苦。他猛干工作，是想把妻子

受的那份苦叫他承担过来。仔细一想，他是多么傻啊！这纯粹是两码子事嘛！”而团长呢？“他总想，不要靠别人为自己修路；而是自己要为别人去修路。只有这样，他心里才比较安然、平静。”

无疑，这是一对思想、道德、情操都很高尚的当代军人。但生活，活生生的生活又在怎样给他们出着一道道难以解开的试题啊！

《边塞曲》，《哦，乔尔玛》等篇，也都力求从不同侧面反映军人，特别是边旅军人丰富的心灵世界，着力表现军旅人情美。

周占华的小说近似白描。他文字的质朴和语言的平易几乎到了令人质疑的地步。但只要潜心读下去，就会体会到一种别具一格的魅力和美感。这大多要得益于他作品中那对天山、昆仑山严酷自然环境、对在这种自然环境中生活和战斗的军人内心世界刻骨铭心的真实描述。他作品中的一切细节都确确实实是从生活中撷取的。不管读者是否有过在天山、昆仑山腹地的体验，都可以在周占华的小说里体会到真真切切的生活实感。

周占华不会下棋，不会打牌；诸如台球、跳舞等更现代一些的娱乐他更是连边也不沾，他的业余时间几乎全部用来爬格子。部队领导理解他，也支持他的创作，他曾经很动感情地说，若不是有这样好的环境，他是走不到这一步的。

他迈出了这一步，预示了他以后还有很多路要走；他才26岁，前途漫漫，希望他能走得更快更远一些……

1992年2月

# 边塞曲



这地方的风比不了江南的风，江南的风吹起来很柔和，和江南的人一样不暴不躁；那风刮在身上，好象给人挠痒痒很是惬意、舒坦。听人说，江南的姑娘尤其喜欢那柔 和 的风。在夏天，她们穿起五颜六色的裙子，连那轻盈的步子也都随着风一样有节奏。而在这里，这里的风可非同一般呀，不论大风小风，东风西风，只要一刮起，那就不可收拾啦，不连续刮那么几天几夜，是不会罢休的。

这地方的风真厉害！

不要说细皮嫩肉的女子怕这风，就连那些皮肤粗糙得和树皮一样的后生也都怕得很。不过啥都讲习惯，环境就这样，人人都没办法，时日久了，这里的人也就不怕风了，习以为常了，就那么回事。这里的人也有些无情，和这里的风差不多，不过这无情后边似乎还有些淳朴、厚道。这里的小伙子长得非常瓷实，个个全是黑墩墩的；姑娘也不例外，黑黑的，一点也不秀气；不计小伙姑娘，个个脸庞黝黑，看起来很健康；人高马大是这里人的特征，只要是黑脸庞高个子的后生或女子，不难判断，肯定是这里的产物。

这地方的风说来就来，毫不迟疑，如果天际有一片黄色，那便要刮风了，得注意点。那刮来的风是极大的一股，无比的可怕。

两边是天山，中间是一个大豁口，豁口里的大风是两边天山上集中下来的。天山上的积雪常年不化，无论什么时候，只要遇到刮风，那两座山上的积雪便就随风而下，集中在一起，拧成一股，向豁口扑来。顿时，豁口内外，雾云弥漫，飞沙走石，风刮起的石子呼啸不止。这个时候，倘有人行走，那是很危险的。

住在豁口附近的人都知道，每遇到这类恶风，便赶快趴倒，让风雪在头顶上呼啸！等风雪一过，再爬起身子，赶快往豁口外跑。风雪不很随便就吹出豁口，而是在豁口内一直徘徊，等吹得实在不耐烦了，才慢慢地往豁口外吹去。时日一长，这里的人把豁口称为“老风口”。

这老风口是个关隘，通往俄罗斯某个加盟共和国。是关隘就得要人把守，承担这个任务的天经地义的又是受人尊敬的解放军。

这老风口山凹里驻守着一个百十号人的边防连。马杆子就是该连连长。

马杆子连长的名字叫起来和听起来都觉得有点可笑和拗口。——马杆子！多么难受。

马杆子说，管它顺不顺当，只要能叫响就成。听他这个名字似乎有两层意思：其一，因为他个子高，高得有些单薄，不圆实倒奇瘦，这使人联想到枪杆子或高粱杆子。其二，这大概应了北方人的一句俗语：“二杆子”，顾名思义，这“二杆子”就是冒失人的意思。不过这“二杆子”后边似乎还有一层憨厚朴实的意思，反正，不全是坏的。

马杆子这浑号就是一个北方兵给起的（他当然有名，但战友们不呼其名而只叫他北方兵）。马杆子刚来连队当连长时，北方兵是第一个看见他的，他的想象力也颇丰富，一看连长得如此高大，却无比的干瘦。当时他正背枪要站岗去，把连长和枪杆子突然联系起来（他当然不会联想到高粱杆子）。尽管联系起来，但他一时也没把他喊成马杆子。把连长喊成马杆子也是有个过程的。

马连长确实冒失。

还是他刚来到连队的时候，恰巧连队发生了一件意外的事。两个老风口附近的后生喝得醉熏熏地到连队来闹事。兵们吓得都退缩到一边（并不是真正的怕他俩，而是部队有严明的纪律约束得他们不敢越雷池一步），没有一个人出来阻挡那两个醉熏熏的后生。就在这个时候，马连长从房里走了出来，看到这一幕，便朝兵们吼：“上！”

兵们犹豫不前，马连长又吼了一声。兵们终于冲了上去，将那两个不可一世的醉鬼赶得远远的。

马连长真不得了！

在部队来说，他做的这事可真叫破天荒呀。他这一做法，赢得了兵们的赞誉，这是因为他打破了别人不敢打破的惯例。北方兵把这场面看得非常清楚，当时就把他惊得目瞪口呆，过后又佩服得五体投地。他顿生一念——二杆子！他又把“二”字取掉，加上“马”字——马杆子！

马杆子这名字从此便在连队流传开来。

## 二

马杆子真是个天不怕地不怕的人物。

他拉上几个壮实兵把老风口两个了不得的后生揍了一顿，原因说起来也简单也不简单。

老风口的风又刮了起来，不大，这地方的风和女人的脸一样变化无常，高兴就晴，不高兴就阴。老风口的后生对付女人可不是甜言蜜语，也不是哄，更不是骗。他们是抢，不管女人愿不愿意，只要抢到手就行。

风还是那么大，继续刮着。这个时候，有两个女子赶着两辆马车进入老风口，看样子她们是生意人。两人满头大汗，好象她们深知老风口的风将要由小变大，所以她们把那马车赶得飞快。两头驴子已是气喘吁吁，很不情愿地各自迈着四条短腿。坐在前车车檐上的那个女人好象还觉得车子不快，她把鞭子抡圆，“啪”地一声落在驴背上。“得！”、“得！”马车快了起来。后边车上的那女子一看前边的车跑了起来，把鞭子也抡圆，狠狠地落在驴背上。“得！”“得！”两辆车的距离拉得不大。

两个女子只顾赶车，破了女人喜欢说笑的惯例，没有说话声、欢笑声。

马杆子和那几个壮实兵在岗楼上看在眼里。

马车仍在飞跑。

从一个不宽不大的豁口里跳出两个手持长鞭的后生，他们的身后扬起一股尘土。这俩后生奔到马车跟前，齐声大喝：

“喂！哪里去？！”

两头驴子都吓了一跳，互相把那警觉的耳朵竖得好直，稍一愣怔，便不用鞭子也飞跑起来。

坐在前后车檐上的那两个女子倒没愣怔，好象她们曾经历过这样的场面，看样子倒显得非常的镇静。

俩后生一看马车飞跑起来，他们就紧追不舍。短腿驴子还是跑不过人。俩后生前后截住了两辆马车。截住前辆马车的那后生把手里的鞭子抡得呼啸，两眼怔怔地盯着车檐上的女子发呆。女子不知是害怕还是害羞反正低下了头。

“抓！”

这个后生终于愣过神来，对截住后边那辆车的那个后生喊。话音未落他已急不可待地扑向那女子。

看来前辆车檐上坐的那个女子非同一般女辈，她看见那瓷实后生向她扑来，她把那双眼睛睁得圆圆的，瞅准，和先前抡鞭子打驴一样，把那鞭子在空中抡圆，狠狠地朝那后生就是一下。这只是一瞬间的事。瓷实后生只顾抓人，没防鞭子，不过这一鞭子打在他身上也不见得有多痛。他怔了怔，说：

“这妞够味！”

女子一听这亵渎的话，“呀”了一声，那鞭子在空中抡

得更圆，呼啸着。后生又挨了几鞭子。

鞭子落在他身上他真的不痛。他一个猛扑，犹如老鹰抓小鸡，将那女子从车檐上抱了下来……

这个时候，后边车檐上坐的那个女子也被另一个后生抓住。

两个后生好象胜利者似的哈哈大笑，两个女子哭了起来

……

### 三

马杆子把山下发生的情景全看在眼里，他的眼里好象要冒火，脸一下子就白了，牙咬得“格格”直响，拳头攥得非常的紧……

风，不停地刮着，比先前大了些。

那两个后生拖着两个女子哈哈大笑着往前走，好象在寻一个好地方……

马杆子实在控制不住自己了……

“上！”他对那几个壮实兵命令。

“恐怕……”下巴上长了几根稀不拉几胡子的老兵很犹豫。

他记得很清楚，前年也是这么一件事，他救了一个女子，但被几个后生狠狠揍了一顿。伤痕累累地回到连队非但原来的老连长没表扬他倒还把他批评了一顿，还差点给个处分，真是好悬！《纪律条令》他好象领会不透。眼前这桩事按他说，还是不参与为好。

另外的几个壮实兵也是犹豫不决。